

管理工程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 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为切实做好管理工程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发布的相关文件精神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4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办法》，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在确保公平公正、平稳有序的前提下，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特制定“管理工程学院 2024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细则”。

一、 招生指标、复试比例及复试名单确定

根据研究生院相关文件，根据生源和招生计划等情况，确定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具体分专业复试分数线及复试名单以我校研究生院网页公布的为准。

复试采取差额形式，复试比例 1:1.4，按照见小数即进位的原则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

专业名称	研招网公布统考计划数(人)	招生计划(人)			复试名额(人)			复试分数线	备注
		合计	统考拟招生计划数	退役士兵计划	合计	统考	退役士兵计划		
金融	14	15	15	0	21	21	0	383	
保险	9	8	8	0	8	8	0	352	初试上线人数少于研招网公布计划数
管理科学与工程	28	29	29	0	42	42	0	357	线上同分增加 1 人进入复试
应急管理	4	3	3	0	3	3	0	360	初试上线人数少于研招网公布计划数
金融(南信大无锡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	9	9	9	0	9	9	0	342	
金融(金牛湖产教融合园区)	19	19	19	1	28	27	1	357	
图书情报(金牛湖产教融合园区)	14	14	14	0	16	16	0	200	

二、 复试的组织与管理：

- 1、学院成立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复试及录取工作。
- 2、成立复试专家组，负责命题及对考生的复试成绩进行评定，每个复试小组设专家 5 人，由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组成。
- 3、成立复试工作小组，负责考生的组织、考场设备调试、考试秩序的维持、考生身份的验证、复试过程的录音录像、复试成绩的计算、录入等工作。
- 4、根据本院各专业考生数量的情况，复试采用分组方式进行。一志愿面试：“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分为 3 组，“应急管理”专业分为 1 组，“金融”专业分为 5 组，“保险”专业分为 1 组，“图书情报”专业分为 1 组。考生通过抽签决定其面试顺序。
- 5、为了维持考试的公平性，复试前学院召开复试工作小组会议，统一成绩评定标准。
- 6、面试过程进行全程录音、录像。

三、 复试方式

一志愿复试采用现场复试的方式，所有复试考生必须到我校现场参加复试。

四、 复试内容

复试包括资格审查、心理素质测试、专业课笔试、综合面试（含外语能力测试）、同等学力加试、思想政治品德考核等内容。

1、资格审查：

考生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周六）上午 8:30-11:00 到阅江楼 235 接受资格审查，同时领取复试通知书，并抽取面试顺序。

资格审查时，考生需按顺序准备好以下材料，并将复印件装订成册：

- (1) 《复试资格审查表》（附件 1，需打印并填写完整）；
- (2)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入学考试准考证及复印件；
- (3) 考生第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4) 2024 年应届生提交学生证（原件）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学信网）；往届生提交毕业证书（原件）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信网）；

(5) 考生大学期间成绩单（加盖学校教务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6)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附件 2，需加盖考核单位公章。应届生由所在高校学生管理部门填写；在职考生由工作单位的政工或人事部门填写；未就业考生由本人人事档案或户籍管理部门填写）；

(7) 考生个人简历及自述（附件 3）；

(8) 考生 CET-4、6 级考试成绩单及复印件；

(9) 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 4）；

(10)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须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及复印件。

同时须在 3 月 28 号前缴纳复试费 80 元，请扫描以下二维码，如实填写本人信息后支付：



不论是否录取，所交材料含成绩单一律不予退还，请考生自留底稿。如果考生材料缺失，要求本人书面承诺在复试后一周内补齐（4 月 10 日之前），否则不予录取。

凡未提交资格审查材料或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参加复试。逾期未参加资格审查的考生，一律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学院将不再另行通知考生。

2、心理素质测试：

考生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 8:00-30 日 16:00 登录心理测试网站，根据提示输入个人信息后进入测试板块（手机号码为研招网报名时所使用的手机号），所有项目全部完成后才能提交，心理素质测试成绩只作参考不计入复试总分。网址：

http://ehall.nuist.edu.cn/xsfw/sys/xlpcapp/*default/index.do。

3、专业课笔试：

时间：2024年3月30日（周六）下午13:30-16:30。

地点：管理科学与工程、应急管理专业：文德 N412；金融专业：文德 N413；保险、图书情报专业：文德 N415。

专业课笔试满分150分，考试时间为3小时，具体科目如下，考试内容参见《2024年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入学考试大纲》。

管理科学与工程、应急管理（满分150分）：笔试科目 F21《统计学概论》。

金融专硕（满分150分）：笔试科目 F43《金融基础》。

保险专硕（满分150分）：笔试科目 F23《保险学综合》。

图书情报专硕（满分150分）：笔试科目 F25《图情综合能力测试》，满分120分，闭卷考试。《政治理论》部分满分30分，在面试环节以口头回答问题形式进行考核。

考生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准考证、复试通知书、黑色水笔参加考试。严禁将试卷或答题纸带出考场。

4、综合面试（含外语能力测试）：

2024年3月31日上午8:30正式开始。

综合面试满分为150分（含外语能力测试50分），主要包括创新及应用能力和专业知识结构及综合能力、外语能力的考察等。综合面试成绩低于90分者为不合格。

图书情报专业面试，包含《政治理论》口头考核，满分30分。

考生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准考证、复试通知书、黑色水笔参加面试。

5、思想政治品德考核：

主要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在复试资格审查时，考生需提交由本人档案或工作所在单位的人事或政工部门填写并加盖公章的考核材料。在复试过程中，由复试小组面谈了解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及品德情况。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成绩不记入复试总成绩，但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综合面试程序：

（1）面试抽签

抽签时间： 3 月 30 日（周六）上午 8:30-11:00，地点：阅江楼 235。资格审查合格后抽签。

(2) 面试安排

A、考生于 3 月 31 日上午 8: 00 前携带身份证和准考证抵达阅江楼 227/临江楼 B107（具体见复试通知书），迟到 15 分钟即取消复试资格。候考考生必须在指定的地点候考，不得随意离开。

注：考生一律不准带手机进入侯考室和考区，否则按违纪处理。

B、将要面试的考生由工作人员带领，到面试考场验证身份证、准考证。抽取 1 套面试试卷作答。

C、到达面试考场，请清晰慢速地报出准考证号码、姓名，以使得面试专家能够记录。答题前请先报出抽取的试卷编号。

D、外语能力测试，包括英文自我介绍和一道英文问答题。英文问答题目由双语考官用英文朗读题目内容，考生作答。

E、面试结束，取回准考证并离开考区，不得在考区和候考区逗留，如发现已考考生与未考考生有任何信息交流，双方均按作弊论处。

F、考生在候考区可以阅读书籍等，但不得与外界有任何联系，特别是不得与已经完成面试的同学有任何联系，否则按作弊论处。进入考场必须携带身份证、准考证。

六、 面试成绩的评定：

综合面试中的各项成绩由专家组成员当场逐项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取平均分（保留小数点后三位）。

为消除同一专业不同面试小组成绩的差异，保证各组间成绩均分与标准差相同，作如下换算：

设：面试第一组的平均分为 P_1 ，标准差为 S_1 ；

面试第二组的平均分为 P_2 ，标准差为 S_2 ；

… … …

面试第 i 组的平均分为 P_i ，标准差为 S_i ；

若面试第一组考生成绩为 X_1 ，面试第二组考生成绩为 X_2 ，… 面试第 i 组考生成绩为 X_i ，则最终调整后复试成绩分别为：

$$Y1 = \frac{X1 - P1}{S1} * \left(\frac{S1 + S2 + \dots + Si}{i} \right) + \frac{P1 + P2 + \dots + Pi}{i}$$

$$Y2 = \frac{X2 - P2}{S2} * \left(\frac{S1 + S2 + \dots + Si}{i} \right) + \frac{P1 + P2 + \dots + Pi}{i}$$

... ..

$$Yi = \frac{Xi - Pi}{Si} * \left(\frac{S1 + S2 + \dots + Si}{i} \right) + \frac{P1 + P2 + \dots + Pi}{i}$$

七、总成绩的计算及拟录取名单的确定

根据我校研招办相关要求，总成绩计算方法如下：

总成绩 = 初试成绩/5（初试成绩/3）*0.6 + 复试成绩*0.4

复试成绩 = 专业课成绩/1.5*0.4 + 综合面试成绩/1.5*0.6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单独排序确定录取与否。

各专业按照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定名次，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指标，由我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讨论确定分专业拟录取名单，报学校研究生院批准。

八、其它：

参加面试的领导小组成员、专家组成员、工作组人员考前不得向任何人泄露面试试题及与命题工作有关的内容，如专家组成员的组成等。如有直系亲属参加本次面试必须向学院主动提出，进行必要的回避。

九、监督和复议

- 1、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对本院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
- 2、会同研究生院和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对本院的复试工作进行全面、有效监督（纪委监察部门电话：025—58731002；研究生院电话 025—58731201）。
- 3、考生对学院硕士招生环节有异议的，可向学院以书面形式具名提起申诉。申诉人对答复有异议的，可向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提起申诉。

十、未尽事宜按南京信息工程大学2024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十一、本细则的解释权在管理工程学院。

附件 1: 复试资格审查表

附件 2: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附件 3: 个人简历及自述

附件 4: 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